## 华昌达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和董事会秘书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 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华昌达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 2018年 10月 2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,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和 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,经公司董事长陈泽先生提名,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, 公司决定聘任华家蓉女士为公司副总裁、董事会秘书(简历见附件)。任期为自 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为止。董事长陈泽先生 不再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。

华家蓉女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,其任职资格 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 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在本次董事会召开前, 华家蓉女士的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。

公司独立董事已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,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 登于巨潮资讯网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的《独立董事关于公司聘任高级 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》。

华家蓉女士联系方式如下:

电话: 0719-8767909

传真: 0719-8767768

邮箱: hchd zg@hchd.com.cn

联系地址:湖北省十堰市东益大道 9号

特此公告。

华昌达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0月26日

附件:

华家蓉女士简历如下:

华家蓉,中国国籍,无永久境外居留权,女,1973年出生,上海复旦大学会计学专业硕士,香港城市大学管理学博士,高级会计师。曾任上海轮胎橡胶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(现更名为双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,证券代码:600623)财务部财务主管、董事会证券事务代表;华夏建通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(现更名为廊坊发展股份有限公司,证券代码:600149)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;益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;上海斐讯数据通信技术有限公司董事、副总裁兼CFO;2015年1月~2016年12月任湖北华昌达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(现更名为华昌达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)副总裁、董事会秘书兼首席财务官(CFO)。

截至目前,本公司无实际控制人,华家蓉女士持有本公司股份 650,000 股,与公司持股 5%以上股东、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,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,也未受过证券交易所的惩戒,不存在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,不存在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第 3. 2. 3 条所规定的情形。其任职资格符合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条件,能够胜任所任岗位,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。